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陳家洛議員 Hon Chan Ka Lok Kenneth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一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主席
梁美芬議員, JP

梁主席：

檔案法及資訊自由法立法事宜

政府當局回應本人就《2013年撥款條例草案》提出的書面問題時，提及律政司司長已把訂立檔案法和資訊自由法的研究工作交由法律改革委員會處理。為瞭解有關研究工作的進度及讓社會人士有機會就立法表達意見和建議，本人特致函閣下，建議事務委員會就上述議題舉行會議進行討論。本人建議邀請對上述議題有興趣的團體和個人出席有關會議表達意見，並邀請相關的政府官員出席，提交相關的文件及回應議員的查詢。

盼望 閣下能詳細考慮本人的意見，並盡快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如有任何垂詢，煩請隨時與本人聯絡。順祝

台安！

陳家洛

立法會議員
陳家洛 謹啟

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